

淄博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文件

淄博市水利局

淄发改价格〔2022〕11号

关于转发《关于印发〈山东省城镇供水价格 管理实施办法〉的通知》的通知

各区县发展改革局、水利局，高新区、经开区、文昌湖区经济发展局、水利局：

现将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《关于印发〈山东省城镇供水价格管理实施办法〉的通知》（鲁发改价格〔2021〕1089号）转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淄博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淄博市水利局

2022年1月28日

